

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489,164,214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04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通灵	股票代码	30009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袁学礼	朱宝龙	
办公地址	南通市钟秀中路 135 号	南通市钟秀中路 135 号	
传真	0513-85198488	0513-85198488	
电话	0513-85198488	0513-85198488	
电子信箱	dsh@jlttech.cn	dsh@jlttech.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工业鼓风机、压缩机、小型汽轮机、新能源锅炉等高端制造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以及依托高效汽化炉、小型高效再热锅炉、高效汽轮机为核心的小型发电岛成套技术开拓新能源、可再生能源等领域的业务。

公司具备发电岛集成、高压空气站集成、MVR系统集成、热能阶梯利用、冰蓄冷系统集成、海水制冰系统集成、污水曝气系统集成、风系统节能改造等系统集成能力以及EMC（合同能源管理）运营资质与能力，能够根据客户需求提供EPC（工程承包）、BOT（建设-运营-转让）、B00（建设-拥有-经营）等服务。

（一）产品制造

公司始终以自主研发、技术创新为企业生存发展的灵魂，建有省级研发中心，主要产品有高效离心空气压缩机、离心蒸汽压缩机、单级压缩机、新型高效蒸汽轮机、多级高压离心鼓风机、大型工业鼓风机、柴油机发电机组、燃油燃气锅炉、高效洁净煤粉锅炉、生物质锅炉、循环流化床锅炉、移动电源车、冰浆冷冻机、海水流化制冰机、氢能用空压机等，广泛应用于污水处理、脱硫脱硝、食品发酵、MVR、MVC、纺织化纤、制药、船舶制造、太阳能光热发电、垃圾发电、生物质发电、地热发电、余热利用、热电三联供、分布式电源、应急电源、煤气回收、钢铁冶炼、火力发电、新型干法水泥、石油化工、军工、商业及办公楼宇蓄冰空调系统、工业工艺冷却系统、食品冷冻保鲜、溶液提纯、矿井降温、工业园区空调系统、氢能源等领域。

（二）系统技术集成服务

公司依托高端高效的汽轮机、压缩机、工业锅炉、透平膨胀机、冷冻机等核心产品，逐步向节能环保、新能源、可再生能源系统技术集成方向发展，目前公司积极推进高压空气站系统集成、余热余气热电联产系统集成、太阳能光热发电岛系统集成、生物质气化热电系统集成、地热发电岛系统集成，冰蓄冷式冷源站系统集成、海水制冰系统集成等业务。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运能从事余热发电、生物质能发电等能源发电工程的成套设备供应及技术服务，具备工程项目总承包资质。目前项目已覆盖巴基斯坦、泰国、菲律宾和印度等东南亚国家与地区，随着印尼GCR项目、巴基斯坦ICI项目成功实施带来的示范效应的积极影响，公司国际市场竞争力争有望进一步加强。

（三）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鼓风机、压缩机和汽轮机产品：公司针对鼓风机、压缩机和汽轮机产品分别设有专门的采购部门，采用直接采购方式，即直接面向供应商进行采购。采购部门负责零部件的采购、验证和合格供应商的评定管理等工作。公司建立了科学的供应商管理制度，确定合格供应商清单，定期对供应商提高商品的质量、价格及交货及时性、供货条件及其资信、经营状况等进行综合评价，根据评价结果对供应商进行合理选择和调整。

锅炉产品：一般为客户定制产品，关键部件不具有通用性，每台锅炉的部件构成也不尽相同；锅炉部件的原材料主要为钢材，品种包括各种管材、板材和型材。

系统集成项目服务：公司的采购业务主要集中在对项目的主机、辅机等设备以及工程材料的采购环节，由采购部负责，目前已形成比较成熟的采购模式，具体如下：

①**设备采购：**工程承包项目的主要成本为主机和辅机的采购成本，主机主要包括余热锅炉、发电机、汽轮机（通常汽轮机与发电机捆绑作为汽轮发电机组进行一体采购），辅机主要包括锅炉除渣设备、水处理设备、电动阀门装置、电缆、仪表等。公司建立了相对稳定的合格供应商名单，供应商依照公司提供的设备技术规格书进行生产，在设备制造中，公司均派专业人员监造制造过程，确保设备的制造质量和生产进度。

②**工程材料采购：**由于工程材料单位价格低、品种多、批量较小、交付周期短和运输成本高等特点，一般情况下都在工程建设现场周边地区考察相关供应商，依据公司供应商管理制度，优化工程材料供应和资源配置，确保工程材料的质量水平和供应顺畅，现场项目部根据工程进度提报采购申请计划，经预决算部审核通过后，由现场项目部和采购部联合询价，由采购部实施采购。

③**技术服务：**公司承接项目时，招标前的前期技术方案制定、工艺流程的建议及设计院设计方案中施工的优化建议等技术服务由技术中心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现场技术服务及组织厂家进行单机设备调试等技术服务由技术中心和工程部共同负责。

（2）销售模式

鼓风机、压缩机和汽轮机产品：采取“直销模式为主，中间商模式为辅”的销售模式，为了进行业务拓展，公司组建营销团队，积极开拓潜在客户资源，关注公开招标信息网站，对公示的招投标信息进行挖掘，筛选可参与的项目，组织业务人员进行招投标文件制作和参与投标。若成功中标，公司将直接与终端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此类销售模式为直销模式。

此外，为扩展销售渠道、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公司也向部分区域性中间商销售公司产品。公司与中间商的合作模式为买断式销售。公司没有针对这类贸易商客户制定特别的客户选择标准，没有针对这类客户制定特别的销售政策，双方之间的交易完全由订单驱动。

锅炉产品：具有单件价值高、结构复杂、技术含量高等特点，并且对安装调试具有较高的技术要求，因此采用订单式生产，销售采取直接销售为主、代理销售为辅的模式。公司设有营销事业部负责市场调研、售前服务、销售合同评审及签订、维护客户等。

系统集成项目服务：公司主要以直销方式承揽国内外余热发电、生物质能发电等能源电力工程项目，主要营销方式包括：

①**境内余热发电市场：**通过市场部的常规营销、展会营销以及技术研讨交流会等方式进行境内余热发电工程项目的承揽。目前，公司已经与境内水泥、钢铁、化工、冶金等行业的企业建立了业务合作关系，并且获得了良好的市场口碑。

②**境外余热发电市场：**以自行营销及与国外高耗能行业协会等相关组织合作开办技术推介会、交流会等形式，向境外水泥及其他行业的业主进行境外营销，展示公司领先的专业技术，提升公司市场影响力。近年来，公司注重开拓电力成本较高的东南亚地区的市场，在印度尼西亚、巴基斯坦、菲律宾等国家通过若干典型余热发电工程项目，使公司在境外余热发电和节能服务市场的影响力逐渐增强。

（3）经营模式

依托公司已经形成的涵盖鼓风机、压缩机、汽轮机以及锅炉四大核心设备的高端制造产品体系，公司提供围绕相关产品形成的各类集成服务，目前公司已由单项业务模式逐步向节能环保发电设备集成供应商和余热余压、生物质等能源利用整体

解决方案供应商模式方向发展。

公司系统技术集成服务业务的经营模式主要分为工程承包模式和合同能源管理模式两类，其中根据不同客户的个性化要求，工程承包模式包括设备成套、技术服务等单项业务模式和海外电站工程模式。

①单项业务模式

1) 设备成套：为业主提供发电系统集成，包括热力系统、电气系统、自动化系统、冷却水系统、锅炉水处理系统以及除尘系统的集成。为提高电站的综合性能及可靠性并使其适应业主自身生产运行的特点，由公司研究设计余热锅炉设备核心部件，采用定制方式自行生产或者向设备制造商进行采购，在设备制造商的生产过程中公司派专人进行监造。

2) 技术服务：主要为业主提供从项目前期论证到系统调试运行的整套服务，涵盖余热发电工程的全部过程，包括为业主提供项目可行性报告、工程设计、资料审查、设备成套咨询、现场安装指导、生产调试、人员培训、电站运行管理咨询等服务。

②海外电站工程模式

1) 工程设计：主要为业主的工程项目提供施工设计图纸，包括总平面图、总平面图竖向、机务、电气自动化、土建、给排水、暖通、环保、安全等各专业的施工图设计，是建设项目施工、设备安装的指导文件和技术依据。

2) 设备安装：采用分包模式，公司通过公开招（议）标将设备安装分包给项目当地专业的分包商。按照业主的要求，公司对分包业务的工程质量、工程费用、工程进度和施工安全等方面实施监督管理。

③合同能源管理模式（EMC）

公司与业主签订节能服务合同，为业主提供包括：工程设计、设备制造供货、安装、调试、试车、性能考核、竣工验收、工程监理、人员培训、质保等过程的服务，合作期间项目产生的收益由双方分享，公司以向业主提供电力并收取节能服务费的方式收回投资并取得利润。当项目节能效益分享期结束时，将项目无偿移交给业主方，结束项目合作。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6,715,625,312.24	6,113,267,841.68	9.85%	6,193,571,55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72,147,039.05	2,474,314,957.60	32.24%	2,588,496,107.19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1,754,853,936.25	1,436,058,154.28	22.20%	1,880,330,199.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863,009.04	58,648,917.33	-66.13%	111,146,379.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553,286.36	12,799,959.27	37.14%	89,989,213.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850,028.61	-46,045,138.93	-190.69%	10,655,562.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35	0.0477	-71.70%	0.09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35	0.0477	-71.70%	0.09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2%	2.39%	-1.77%	4.38%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09,504,628.70	542,986,618.96	366,298,683.36	336,064,005.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609,304.78	21,749,851.80	13,149,158.87	-44,645,306.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641,212.66	14,196,221.51	7,976,946.10	-33,261,093.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157,183.79	66,770,024.99	-70,000,702.77	-35,462,167.04
---------------	----------------	---------------	----------------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0,11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41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88%	415,148,776	258,899,676	质押	206,614,838	
季伟	境内自然人	7.10%	105,693,405	79,270,054	质押	105,693,405	
					冻结	105,693,405	
季维东	境内自然人	7.06%	105,182,340	78,886,755	质押	105,129,736	
南通科创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6%	30,639,760				
上海滚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滚石 9 号股权投资私募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6%	23,277,179				
李昌贵	境内自然人	1.21%	18,089,575				
上海滚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滚石 3 号运能能源股权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7%	11,410,087				
孙勇军	境内自然人	0.64%	9,506,175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祥瑞 6 号结构化证券投资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3%	7,961,190				
杨芳	境内自然人	0.48%	7,18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季伟、季维东系兄弟关系，且为一致行动人；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接受季伟、季维东持有公司全部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季伟、季维东和南通产控因表决权委托事项在表决权委托期间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	---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1 年绿色创新创业公司债券(专项用于碳中和)(第一期)	21 通灵 G1	133055	2021 年 08 月 17 日	2022 年 08 月 18 日	7,200	5.0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不适用。				

(2) 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51.00%		-8.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37.14%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13%	0.13%	0.00%
利息保障倍数	0.58	1.71	-66.08%

三、重要事项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工业鼓风机、压缩机、小型汽轮机、新能源锅炉等高端制造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以及依托高效汽化炉、小型高效再热锅炉、高效汽轮机为核心的小型发电岛成套技术开拓新能源、可再生能源等领域的业务。公司具备发电岛集成、高压空气站集成、MVR系统集成、热能阶梯利用、冰蓄冷系统集成、海水制冰系统集成、污水曝气系统集成、风系统节能改造等系统集成能力以及EMC（合同能源管理）运营资质与能力，能够根据客户需求提供EPC（工程承包）、BOT（建设-运营-转让）、BOO（建设-拥有-经营）等服务。

（一）产品制造

公司始终以自主研发、技术创新为企业生存发展的灵魂，建有省级研发中心，主要产品有高效离心空气压缩机、离心蒸汽压缩机、单级压缩机、新型高效蒸汽轮机、多级高压离心鼓风机、大型工业鼓风机、柴油机发电机组、燃油燃气锅炉、高效洁净煤粉锅炉、生物质锅炉、循环流化床锅炉、移动电源车、冰浆冷冻机、海水流化制冰机、氢能用空压机等，广泛应用于污水处理、脱硫脱硝、食品发酵、MVR、MVC、纺织化纤、制药、船舶制造、太阳能光热发电、垃圾发电、生物质发电、地热发电、余热利用、热电三联供、分布式电源、应急电源、煤气回收、钢铁冶炼、火力发电、新型干法水泥、石油化工、军工、商业及办公楼宇蓄冰空调系统、工业工艺冷却系统、食品冷冻保鲜、溶液提纯、矿井降温、工业园区空调系统、氢能源等领域。

（二）系统集成

公司依托高端高效的汽轮机、压缩机、工业锅炉、透平膨胀机、冷冻机等核心产品，逐步向节能环保、新能源、可再生能源系统技术集成方向发展，目前公司积极推进高压空气站系统集成、余热余气热电联产系统集成、太阳能光热发电岛系统集成、生物质气化热电系统集成、地热发电岛系统集成、冰蓄冷式冷源站系统集成、海水制冰系统集成等业务。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运能从事余热发电、生物质能发电等能源发电工程的成套设备供应及技术服务，具备工程项目总包资质。目前项目已覆盖巴基斯坦、泰国、菲律宾和印度等东南亚国家与地区，随着印尼GCR项目、巴基斯坦ICI项目成功实施带来的示范效应的积极影响，公司国际市场竞争力有望进一步加强。

（三）经营成果

1、强研发—自主创新。

(1) 集团始终坚持自主研发、技术创新。报告期内集团母公司开展了11项新产品研发，研发进度按计划有效进行。研发阶段完成专利申请25件（其中发明专利2件），获得授权专利11件。发表论文3篇，参与团体标准修订1件；江苏运能公司申报专利5件，获得授权专利10件；上海工业锅炉（无锡）有限公司共开展了4项新产品开发，并申报专利10件（其中发明专利4件）。泰州隆陵公司申报专利2项（其中发明专利1个）；金通灵储能公司申报专利25件（其中发明专利8件），获得授权专利19件。

(2) 集团母公司再次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获得江苏省国际科技合作项目立项支持，获得市首台（套）重大装备及关键部件认定，获得省技术转移奖补、市产学研补贴、区知识产权奖励、区研发费用科技奖励等政府专项资金和奖励；江苏运能公司获得火力发电设计乙级资质。上海工业锅炉（无锡）有限公司获得了“无锡市瞪羚企业”称号，并获得了市区的专项资金奖励。泰州隆陵公司再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3) 鼓风机产品开发了移动除雪车专用鼓风机、大流量低压离心鼓风机、高速线材冷却风机和POSM石油尾气回收加压鼓风机等适应新领域、新节能标准的产品，完成了碳化钨喷焊工艺技术的研究和应用。

(4) 压缩机产品完成变压吸附制氧真空泵用压缩机、甲醇和水蒸汽混合气体的耐腐蚀防爆型水蒸汽压缩机研制，压缩机各项参数均达到设计要求。完成了JE60000离心压缩机三级气动设计、运转测试及优化，JE710、JE900离心压缩机两级空冷结构布置及运行测试，增加新机型1个，完善现有机型2个；JE24000铸件齿轮箱的优化迭代、制造、测试，替代焊接齿轮箱，降低产品成本，提高生产效率；JE系列离心压缩机温控阀、管箍等配套件的国产化试用，实现降本增效。压缩机产品应用领域广泛，市场空间广阔，可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市场中的竞争力。

(5) 汽轮机产品完成了空冷汽轮机、中温中压背压异步发电汽轮、烧结合热补汽式汽轮机、饱和蒸汽发电汽轮机等等7

个规格的产品设计，在多个领域实现了本公司的首台套，丰富了产品库，为公司今后的业务拓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6) 氢燃料电池空压机样机的装配和测试已经完成，国内装配、测试生产线已完成基础设施建设，相关设备已完成采购。零部件国产化已进入小批量生产阶段，计划2022年完成国产首台套氢燃料电池空压机试制并完成整机小批量生产及测试。

(7) 上海工业锅炉（无锡）有限公司完成煤矸石砖窑回收余热锅炉、中温中压焚烧废液锅炉、垃圾焚烧蒸汽锅炉、低氢高效高温超高压循环流化床锅炉产品的自主研发开发，其中煤矸石砖窑回收余热锅炉试运行效果良好。

(8) 泰州锋陵完成了3MW燃气轮机移动电站主车、辅车方案设计，下一阶段将进入配套件选型。

2、拓销售一业务领域不断扩大。

(1) 鼓风机销售产生了浙沪闽、苏皖两个过亿订单的办事处，造就了两个5000万以上的订单楷模；取得集团化战略合作重大成果，成功与宝武集团、红狮集团签订5700万元和4650万元的合同；在冶金、化工、建材、电力等行业内标杆工程项目投标中取得了一定的成绩。

(2) 空气压缩机于2021年9月份与凯赛（太原）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就“新建大型集中式压缩空气站项目”签订了《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签约合同总额为3.09亿元，该合同是公司承接的压缩机产品业务中金额最大、压缩空气气量最大的大型集中式压缩空气站集成项目合同；在“鲁西己内酰胺项目上”成功中标2台60吨低温升蒸汽压缩机，同时顺利签下“四川久大制盐煤改电MVR项目”，开启了国内制盐行业大吨位国产蒸汽压缩机的先河；在行业单级高速需求大幅减少的背景下，压缩机公司成功开拓了单级高速压缩机在变压吸附制氧、有色冶炼行业等的运用，拓宽氧化风机在其他领域的市场。

(3) 汽轮机产品于2021年初完成了公司首台补汽凝汽式汽轮发电机组的研发；已完成多台中温中压小型工业汽轮机机组设计，技术定型通过改型设计可适应多种参数需求，2021年下半年完成了公司首台出口工业拖动汽轮机组的设计；与中船711研究所合作研发氨气透平结构设计项目，参与704研究所的竞优项目。

(4) 精密公司保证内部订单顺利交付的同时，积极开拓外部市场，与重庆望江、北京泓慧储能公司、北京航空气动力研究所、苏州团宝精密建立了合作关系。

(5) 上海运能加强市场开拓力度，全年共跟踪项目40余个，主要方向为热电联供和冶金行业全产业链的余热余气综合利用，市场管理逐步建立区域化和行业管理相结合的管理模式。

3、重安全一保驾护航。

在集团党委、总经理室的高度重视下，2021年度安全生产形势总体较为平稳，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环境保护、消防安全、职业病防治的法律法规要求，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把以人为本与依法治企相结合，落实企业安全生产的主体责任，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加大安全生产投入，改善安全生产条件，持续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落实安全生产保障措施，提高安全生产水平。积极落实安全生产风险报告，广泛发动员工参与风险辨识，并将该项工作常态化运行。结合《江苏省安全生产风险报告规定》，制定《金通灵集团安全生产风险辨识管控建设实施方案》，形成厂区、车间安全风险分色管理示意图，公司级、车间级的风险辨识和管控清单，以及厂区较大安全风险公示栏。组织修订各级安全生产责任书，完成签订1118份，细化各岗位安全职责，将安全风险辨识管控纳入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职责和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内容。同时结合新《安全生产法》的出台，进一步压实各分子公司的安全管理主体责任，充分发挥员工在日常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中的主动性和积极性，日常检查中发现的各类问题整改完成及时率100%。公司的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保持常态化运行，每年至少一次的标准化运行自评，对存在的不足积极改进，进一步夯实安全管理的基础性工作。

4、抓管理一开源节流。

(1) 重点项目强势推进。2021年，公司领导高度重视重点项目建设进程，安达2×20MW农林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目前厂区冷却塔封顶，发电主厂房、办公楼、会议中心基础垫层已完成，设备采购和招投标工作已完成。项目计划2022年8月实现单台炉供气，2022年年底前实现工程发电系统正式运行。凯赛生物智慧能源站项目正式落地，该项目是公司承接的压缩机产品业务中金额最大，单体空压站用气量全国最大（总气量20,000立方米/分钟）的大型集中式压缩空气站集成项目，是公司实现国产替代进口及压缩机全国国产化的重大标志，项目包含了汽轮机拖动压缩机系统、压缩机节能型热交换系统、热回收溴化锂制冷系统三大高效节能系统。合同总价3.09亿元，公司已收到项目预付款6180万元。

(2) 业务模式持续优化。针对智慧能源、新能源、储能等国家战略对系统集成、工程总包运行做了进一步调整，公司重点落实了安徽江南产业能源有限公司能源岛工程项目、凯赛生物项目；与北京汉氢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合作协议，拓展了公司在新能源领域的布局；积极开展如皋金鹰产业园项目、开发区搬迁项目的洽谈；开展了对投资储能项目的技术引进、技术谈判，尽职调查等，进一步为公司决策提供依据。

(3) 内部管理不断提升。

①强化财务管控。持续配合落实推进各分子公司资产、股权、组织架构整合及内部结算工作。重点推进与落实精密公司与内部产品公司结算业务。落实应收款项专项清理工作，公司认真落实产控集团“关于《应收账款专项清理工作方案》的通知”，由总经理负责召集召开专题会议部署相关工作，持续不断的加强应收账款管理，集团层面由律师事务部，会同财务、销售部门共同推进应收账款的回收，将应收账款的回收纳入子公司及销售人员的业绩考核中，且作为重要考核指标之一，同时积极采取诉讼、申请财产保全等法律措施确保应收账款及时收回。经统计2021年公司已收回2020年末应收账款金额为4.97亿元，3年以上应收账款已收回金额为5580万元。

②组织结构管理。在“一带一路”、“强军强国”的背景下，为发挥企业集团总部管控平台、研发平台、资本运营平台作用，按照市场化、规范化、专业化导向，建立职责清晰、精简高效、运行专业的管控模式，集团于2021年4月组建成立军工核电事业部及国际贸易事业部；2021年9月份公司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明确了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职责分工，在公司原有组织机构基础上进一步优化、提升、整合；增设运营管理部、投资发展部、律师事务部，完成新一届中层管理人员的聘任。本年度江苏省司法厅批准公司成立律师事务部，金通灵是目前南通国有控股上市公司中第一家设立律师事务部的企业，标志着公司依法治企水平进一步提高。

③重视人才管理。2021年3月公司召开了金通灵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评审会议，获得由南通市技能鉴定中心授予的车工(二、

三、四级)技能等级自主鉴定资质,可自主开展普通车工、数控车工的中级工、高级工和技师技能等级的认定;7月组织召开了金通灵中级职称自主认定评审会议;8月5日顺利获得由南通人社局授予的机械工程师职称自主评定资质;10月20日,公司组织召开2021年机械工程中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会,市、区职称办公室领导现场督导。2021年公司申请通过机械工程中高级职称达14人;11月份组织车工技师等级认定,共9名技师获得资格认定。

④通过三体系集中外审。2021年6月公司组织完成了三体系集中内审、外审工作。企管部对各单位内审不合格项进行了跟踪验证,完成了内审检查及内审整改情况的记录,收集各职能部门、分公司自查、自审情况形成管评输入,最终形成《2021年度管理评审报告》《2021年度QE0改进计划》;6月下旬,公司通过了2021年度QE0体系监督审核。本年度外审未开具不符合报告,对外审中发现的观察项进行了汇总并按时完成整改验证。

⑤强化采购管理。集团招标核价部制定相应的招标核价制度,围绕控制成本,充分了解市场信息的基础上进行询比价,跟踪标前、标中、标后的各个环节。通过使用ERP管理系统,使整个招标、议标的过程更加公开、透明。集团子公司新世利在做好内部供应的同时,不断开拓对外销售渠道。2021年除销售普材、型材等原材料以外,也实现了对特殊材料、高强度材料、不锈钢等钢材销售渠道的拓展。

⑥信息化管理。公司完成供应链模块调研、实施、培训、试运行,优化PLM系统,进一步完善MES项目的基础数据,从数据源头梳理设计、工艺、计划、采购等相关部门工作流程及规范,贯通从计划、采购、仓库到发运模块,完成与ERP集成、PLM集成,打通系统间数据流,通过信息化手段来提升内部管理。

⑦加强宣传管理。为使企业标识更适应公司未来的发展,公司于2019年9月23日向国家商标局提出新商标的注册申请,2021年5月份获得通过。通过前期的基础工作,完成了金通灵企业品牌识别视觉系统手册(基础部分),该手册规范指导了公司对品牌标识的应用。目前新标识已应用到厂区大门门牌、厂区宣传背板等环境系统及名片、席位卡、手提袋等办公系统。本年度对公司网站进行改版,注册并运营了“金通灵科技”微信公众号。

⑧常态化疫情防控。积极传达上级防控管控要求,落实公司管控措施,本年度在做好人员管控、消杀等工作的基础上,重点做好员工疫苗接种、全员核酸检测、外包单位和投资企业的防疫承诺、进口非冷链物资申报等管理工作。全年疫情防控工作有序开展,为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提供了保障。

5、抓党建一创新发展。

公司党委根据产控集团“五化强五力、产业争先锋”党建工作体系实施办法,围绕公司“党建领航、匠心智造”党建品牌,以“金通灵学院”为思想政治教育阵地,公司党委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全年政治建设的主线,坚定“四个自信”、增强“四个意识”,开展了一场“重走长征路”情景式互动课程,观摩了一部“不忘初心奋斗百年”的电影,打造了一次“忆往昔峥嵘岁月,砥砺前行”的建拓展活动。通过基层党员谈心谈话,走进身边党员工作岗位等形式,增加党员之间交流学习;以劳模党支部为引领带领职工积极参与技术创新、降本增效等中心工作,全年形成技术创新成果34件,上报崇川区总工会,获得一等奖3项,二等奖6项,三等奖6项;带领职工积极参加劳动技能竞赛,今年获得市级二等奖1人,三等奖1人;带领职工积极参加企业降本增效工作,为企业节省1000余万元成本,充分发挥了劳模党员在企业创新中的示范引领和帮、扶、带、教作用。以党建带群建,积极开展员工素质拓展、手工制作、心理咨询、兴趣小组比赛等丰富职工文化生活的活动,开展争先创优、表彰先进活动,开展常态化慰问退休老党员、老技术专家活动。在人才建设方面,充分利用学院平台,开设中高层管理人员、车间主任、班组长培训课程,为一线培养管理人才,推动实施“后备人才”梯队建设计划。

(四) 2019年启动以南通产控为发行对象的非公开发行工作

1、发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19年12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及相关议案。

2020年3月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相关议案。

2020年6月8日,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

2020年6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进行了相应的调整,根据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方案调整无需重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0年11月6日和2020年11月23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相关议案,取消了发行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设置的自动延期条款、并明确了认购对象即南通产控认购股票数量区间和认购金额的下限。

2、发行履行的监管部门审核及注册过程。

2020年9月23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公司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认为公司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2020年12月28日,发行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3579号)同意注册的批复,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注册申请。

3、发行过程。

2021年1月19日,启动发行过程,发行价格:3.09元/股,发行数量:发行数量:258,899,676股,华西证券向南通产控发送了《公司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缴款通知书》,通知上述发行对象将认购资金划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账户。发行认购款项全部以现金支付。

2021年1月25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8,899,676股后实收股本的《验资报告》》,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80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税)7,981,023.62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92,018,976.38元,全部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2021年1月29日,新发行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登记,新发行股份在2月1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新增股份后总股本1,489,164,214股。

4、募资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其中约定偿还公司相关银行借款6亿元。

2021年11月1日该项节余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相关账户利息收入）483,473.89元全部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同时注销相关的募集资金专户。

（五）2021年启动非公开发行2021年绿色创新创业公司债券（专项用于碳中和）（第一期）

2021年4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非公开发行绿色创新创业公司债券。

2021年6月30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绿色创新创业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21]451号），公司完成了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21年绿色创新创业公司债券（专项用于碳中和）（第一期）（证券简称“21通灵G1”，证券代码“133055”）的发行。

本期债券的发行期间为2021年8月17日至2021年8月18日。本期债券发行实际募集资金7,200.00万元，最终票面利率为5%。

该项目获得了新财富2021年度评比——最具创造力项目，同时该项目为“全国首单碳中和双创债”、“全国首单碳中和信用保护凭证”、“全国首单碳中和知识产权质押债券”。